

证券代码：834857

证券简称：清水爱派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3 号 8 层 802-A01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谢江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343,39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总结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43,3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告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43,3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结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43,3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编号为【致同审字（2023）第 110A014103 号】的审计报告，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 -26,208,893.50 元，母公司净利润为-19,962,383.1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8,997,098.06 元。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现拟定如下分配预案：2022 年利润不分配、不转增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规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43,3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43,3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43,3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总结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43,39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铮、申晗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北京清水爱派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